

海林市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林市司法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海林市司法局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海林市司法局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林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办规范性文件组织清理和备案审查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各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承担市政府法律顾问选聘和日常事务管理工作；组织、召集、协调法律顾问开展工作，对法律顾问团成员的工作定期进行考核和评价。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五）负责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六）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具体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查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

责本系统党建工作、廉政建设和组织人事工作。

(九)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 6 个，分别为办公室、法治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社区矫正管理办公室（海林市社区矫正管理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管理股；派出机构 9 个，分别为城区司法所、海林司法所、柴河司法所、长汀司法所、山市司法所、新安司法所、横道司法所、二道司法所、三道司法所。

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海林市司法局编制总数为 35 个，其中：行政编制 35 个，实有人员 50 人，其中：在职人员 29 人，离退休人员 21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 1 人，其中：在职人数无变化，离退休人数减少 1 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海林市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4.39	一、公共安全支出	439.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25.6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24.39	本年支出合计	524.3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24.39	支 出 总 计	524.39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39	司法局	524.39	524.39	524.39														
239001	海林市司法局	524.39	524.39	524.39														
合 计		524.39	524.39	524.39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9.78	312.26	127.52			
20406	司法	439.78	312.26	127.52			
2040601	行政运行	315.08	311.78	3.3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00		97.00			
2040607	公共法律援助	10.50		10.50			
2040610	社区矫正	17.20	0.48	16.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7	5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7	58.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7	2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0	35.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4	2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4	2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4	25.64				
合 计		524.39	396.87	127.5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24.39	一、本年支出	524.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4.39	(一)公共安全支出	439.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25.64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524.39	支 出 总 计	524.3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9.78	312.26	280.47	31.79	127.52
20406	司法	439.78	312.26	280.47	31.79	127.52
2040601	行政运行	315.08	311.78	279.99	31.79	3.3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00				97.00
2040607	公共法律援助	10.50				10.50

2040610	社区矫正	17.20	0.48	0.48		16.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7	58.97	5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7	58.97	58.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7	23.27	2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0	35.70	35.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4	25.64	2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4	25.64	2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4	25.64	25.64		
合 计		524.39	396.87	365.08	31.79	127.5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2.03	332.03	
30101	基本工资	113.54	113.54	
3010101	基本工资	113.54	113.54	
30102	津贴补贴	120.43	120.43	
3010201	津补贴	116.47	116.47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96	3.96	
30103	奖金	17.83	17.83	
3010301	奖金	17.83	17.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70	35.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84	16.84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6.74	16.74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0	0.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7	1.57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45	0.45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1.12	1.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64	25.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8	0.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9		31.79
30201	办公费	5.80		5.80
30229	福利费	0.18		0.18
3022901	福利费	0.18		0.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81		25.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5	33.05	
30302	退休费	23.27	23.27	
3030201	退休工资	20.45	20.45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82	2.82	
30307	医疗费补助	9.71	9.71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9.63	9.63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8	0.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0.07	
合 计		396.87	365.08	31.79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001	海林市司法局	6.04		5.50		5.50	0.54
合 计		6.04	0.00	5.50	0.00	5.50	0.5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单位资金
----	------	------	----	------	----------	------	------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管理 资金	
其他运转类	办公及业务用房取暖费	海林市司法局	3.10	3.10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海林市司法局	0.20	0.20							
	法律援助中心房屋租赁费	海林市司法局	3.50	3.50							
	政府法律顾问团经费	海林市司法局	10.00	10.00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海林市司法局	7.00	7.00							
	社区矫正经费	海林市司法局	9.52	9.52							
	社区矫正定位经费	海林市司法局	7.20	7.2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费）黑财指政法【2022】19号）	海林市司法局	59.00	59.00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黑财指政法【2022】19号	海林市司法局	28.00	28.00							
合 计			127.52	127.52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海林市 司法局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233.9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7.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54.1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25.6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23.2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9.7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区矫正协管员临时工资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0.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5.8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0.18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25.81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办公及业务用房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3.10	保障机关及司法所办公正常运转,不断提高服务群众的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面积	等于	859	平方米	10.00	
						质量指标	室温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供暖期	大于等于	6	月	20.00	

						成本指标	取暖费用	等于	31910	元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提高办效率	大于	100	%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使用年限	等于	1	年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部门办公人员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0.20	保障退休人员开展学习及文体活动，丰富文化精神生活，让老干部能够感受到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总数	小于等于	21	人	10.00	
						质量指标	开展活动	大于等于	4	次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时效指标	每季度开展	大于等于	1	次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成本指标	退休公用支出	等于	1890	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退休老干感受到老有所乐、老有所为	等于	10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	等于	100	%	10.00
法律援助中心房屋租赁费	10	其他运转类	3.50	1、法律援助惠民生，关爱未成年人活动； 2、法律援助惠民生，关爱老年人活动； 3、法律援助惠民生，关爱残疾人活动； 4、法律援助惠民生，关爱妇女、儿童活动； 5、法律援助惠民生，关爱军人军属活动； 6、法律援助惠民生，助力农民工脱贫攻坚活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等于	210	平方米	20.00	
						质量指标	为法律援助工作提供优质的办公环境	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费用结算期限	等于	5	月	10.00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等于	35000	元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	大于等于	320	万元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为百姓提供法律咨询	大于等于	600	人次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群众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政府法律顾问团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00	法律顾问团成员为市政府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法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团成员总数	等于	5	人	20.0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法合规	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间	等于	12	月	10.00	

					保障		成本指标	以年酬的形式支付 法律顾问费	等于	10	万元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为政府提供高效的 法律保障	等于	100	%	10.00					
							社会效益指 标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 法治政府建设	等于	100	%	10.00					
							生态效益指 标	为社会提供优质的法治 环境	等于	100	%	5.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为政府提供优质的 法律服务	等于	100	%	5.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公共法 律服务 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7.00	1、法律援助 惠民生,关爱 未成年人活动; 2、法律援助 惠民生,关爱 老年人活动; 3、法律援助 惠民生,关爱 残疾人活动; 4、法律援助 惠民生,关爱 妇女、儿童活 动;5、法律 援助惠民生, 关爱军人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大于等于	280	件	20.0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卷质量达到 省级案卷质量评估标准	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按季度结案,全部案件在 每年11月20日前完成	等于	100	%	10.00						
成本指标							经费总体支出	小于等于	7	万元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	大于等于	320	万元	10.00	
											社会效益指 标	免费为百姓提供优质的 法律服务	等于	100	%	20.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属活动；6、法律援助惠民生活，助力农民工脱贫攻坚活动。								
社区矫正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9.52	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正常开展，充分发挥社区矫正教育改造罪犯、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平安龙江建设进一步开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100	%	2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等于	100	%	2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经费支出	小于等于	95200	元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等于	10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和谐安定的社会环境	等于	100	%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区矫正服刑人员的监督管理可持续性	等于	10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	等于	100	%	10.00							

	社区矫正定位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7.20	依法加强信息化建设,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面监督管理社区矫正服刑人员	等于	100	%	15.00
							质量指标	实现区域监管,人员定位,警示	等于	100	%	15.00
							时效指标	服刑期间每天24小时监控管理	等于	100	%	10.00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定位经费	小于等于	72000	元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止社区矫正人员脱管失控	等于	10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费)黑财指政法【2022】19号)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59.00	1、推进“八五”普法整体工作;2、打造普法阵地;3、依法办理行政复议案件;4、对全市行政执法工作进行监督检查;5、建设省级规范化社区矫正档案室;6、接送刑满释放人员;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人民调解案件	大于等于	150	案件数	20.00
							质量指标	各项业务工作按要求完成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在年底前完成	等于	100	%	10.00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	小于等于	59	万元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办理各类案件为当事人挽回经济	大于等于	320	万元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为群众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	等于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等于	100	%	10.00

					开展法律宣传工作；8、在法律援助、人民调解、公证等工作领域内扩大业务范围，提高工作质量；9、逐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体系。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黑财指政法【2022】19号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28.00	1、用开展司法行政业务硬件建设， 2、建设省级规范化社区矫正档案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1个以上省级规范化社区矫正档案室	等于	100	%	10.00		
						质量指标	按规范化标准	等于	100	%	20.00		
						时效指标	年度前完成	等于	100	%	10.00		
						成本指标	装备经费	小于	28	万元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档案管理规范化水平	等于	10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档案安全性、持久性管理	等于	100	%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社区矫正工作提档升级	等于	10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部门	等于	100	%	10.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司法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部门职能开展法律援助、司法所、普法依法治理、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人民陪审员培训、法治等各项业务工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整体绩效			全面开展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大于等于	正向	280	件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卷质量达到省级案卷质量评估标准	等于	正向	100	%	
		时效指标	按季度结案，全部案件在每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	等于	正向	100	%	
		成本指标	经费总体支出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	大于等于	正向	32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为百姓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	等于	正向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等于	正向	100	%	

表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机关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海林市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林市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海林市司法局收入总预算 524.3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7.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政法法转移支付资金和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费增加。支出总预算 524.39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7.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政法法转移支付资金和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海林市司法局收入预算 524.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4.39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海林市司法局支出预算 524.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6.87 万元，占 75.68%；项目支出 127.52 万元，占 24.32%。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海林市司法局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24.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4.3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24.39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439.7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政法法转移支付资金和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海林市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4.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6.87 万元，项目支出 127.52 万元。

1、2040601 行政运行 315.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2、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3、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5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一致。

4、2040610 社区矫正 17.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一致。

5、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退休人员养老金。

5、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晋升工资，导致本年养老保险测算基数增加。

6、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晋升工资，导致本年度住房公积金测算基数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海林市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6.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5.08 万元，公用经费 31.79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113.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晋升并补发工资。

2、30102 津贴补贴 120.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晋升并补发工资。

3、30103 奖金 17.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比上年增加。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70 万元，比

上年预算增加 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测算基数比上年增加。

5、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6 万元，主要原因是测算基本比上年减少。

6、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将工伤和失业保险纳入部门预算。

7、30113 住房公积金 25.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7 万元，主要原因是测算基数比上年增加。

8、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一致。

9、30201 办公费 5.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将该项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10、30229 福利费 0.1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一致。

11、其他交通费用 25.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2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补标准增加。

12、30302 退休费 23.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并补发养老金。

13、30307 医疗费补助 9.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7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将该项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14、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将该项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海林市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6.0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一致，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一体化预算系统里录入数据时四舍五入，导致支出费用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车辆导致费用增加。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1.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79 万元，下降 72.01%。主要原因是办公及业务用房取暖费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从基本支出转到项目支出列支。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海林市司法局采购预算总额 28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28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预算 0 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海林市司法局共有房屋879.16平方米，车辆2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海林市司法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0个，涉及预算金额524.39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海林市司法局年度绩效目标为全面开展司法行政各项工作，保障人员性经费和项目经费落实到位,完成市委依法治市、普法与依法治理、法治、法律援助、社区矫正、人民调解等6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

- 1、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80 件以上；
- 2、法律援助案卷质量达到省级案卷质量评估标准；
- 3、按季度结案，全部案件在每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
- 4、经费总体支出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 5、通过法律援助的方式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 320 万元以上；
- 6、免费为百姓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
- 7、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五、**行政运行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公共法律服务**：反映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八、**社区矫正**：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

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提租补贴支出：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五、行政运行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五、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

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九、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